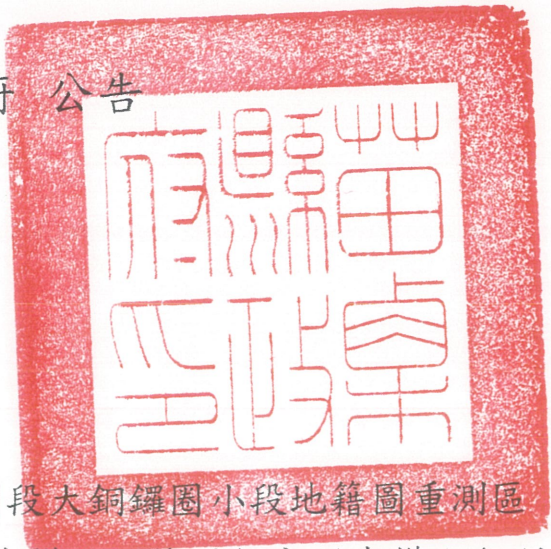


# 苗栗縣政府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測字第1090147789B號  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「109年度三灣鄉銅鑼圈段大銅鑼圈小段地籍圖重測區」，經通知區內冊列土地所有權人，惟因部分所有權人住所不明，致地籍調查通知書無法投遞，爰依規辦理公示送達，請冊列土地所有權人依公告事項辦理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20日（自109年7月29日至109年8月18日止）。
- 二、本縣「109年度三灣鄉銅鑼圈段大銅鑼圈小段地籍圖重測區」，因區內冊列土地所有權人住所與土地登記簿所載地址不符等因素，致地籍調查通知書無法投遞，茲為依法完成地籍圖重測程序，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三、冊列土地所有權人，應於公告期間，攜帶個人私章及國民身分證，向頭份地政事務所（地址：苗栗縣頭份市忠孝一路276號。電話：037-672051）領取地籍調查通知書，會同地籍調查人員前往實地指界，逾期未辦理者，即依土地法第46條之2規定逕行施測。
- 四、土地所有權人於公告期間內，因故不能向頭份地政事務所辦理地籍調查相關事宜者，得出具委託書委託他人辦理。
- 五、檢附地籍圖重測公示送達清冊於後。



## 縣長 徐耀昌



# 109年度苗栗縣三灣鄉地籍圖重測地籍調查通知書

## 公示送達清冊

列印日期：109年07月15日

序號	姓名	地 段	地 號	住 址
1	周英雄	銅鑼圈段大銅鑼圈小段	39- 9 39- 19 41- 2 44- 0 45- 15 46- 20 52- 6	新北市淡水區埤島里2鄰淡金路二段507之11號九樓